

证券代码：000060

证券简称：中金岭南

公告编号：2025-124

债券代码：127020

债券简称：中金转债

#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10日下午14:50。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12月10日。  
其中：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5年12月10日上午9:15—9:25, 9:30至11:30, 下午13:00至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5 年 12 月 10 日上午 9：15 至当日下午 15：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6. 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2 月 3 日。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12 月 3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 2）。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深南大道6013号中国有色大厦24楼多功能厅。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br>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提案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2.00    | 提案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3.00    | 提案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4.00    | 提案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               |
| 5.00    | 提案5 《关于公司拟与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 √               |
| 6.00    | 提案6 《关于公司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 √               |

2. 2025年10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以及2025年11月20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87）以及《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19）分别于2025年10月29日以及2025年11月2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3.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 1、2、3 为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 4、5、6 为普通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以上通过。

4.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 5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同时不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

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晟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 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提案，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时进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 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其他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

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其他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

(3) 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

2025 年 12 月 4 日—9 日（8:30—11:30,13:30—17:00）。

3. 登记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深南大道 6013 号中国有色大厦 25 楼公司证券部（董事会办公室）

4. 本次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现场会议人员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联系人：证券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5-82839363

传 真：0755-83474889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 1。

####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2 日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060”，投票简称为“中金投票”。

2.议案设置及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 (1) 议案设置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提案编码”一览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提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2.00    | 提案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3.00    | 提案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4.00    | 提案 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           |
| 5.00    | 提案 5 《关于公司拟与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 √           |
| 6.00    | 提案 6 《关于公司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 √           |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

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5 年 12 月 1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0 日上午 9:15 至当日下午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 / 女士代表本人参加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其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意见如下：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提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
| 2.00    | 提案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
| 3.00    | 提案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
| 4.00    | 提案 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           |    |    |    |
| 5.00    | 提案 5 《关于公司拟与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 √           |    |    |    |
| 6.00    | 提案 6 《关于公司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 √           |    |    |    |

注：

1.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 1、2、3 为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

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 4、5、6 为普通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以上通过。

2.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 5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同时不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3.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股东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及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至：

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二〇二五年        月        日